

山西省乡村振兴局

关于进一步规范 12317 系统有关事项的通知

各市乡村振兴局：

为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，规范工作要求，确保 12317 工作安全高效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不得以扫描、拍照、截图等形式将信访材料等涉密信息通过微信、QQ 等互联网平台传输。

二、各市乡村振兴局须使用固定邮箱加密报送核查报告、印证材料等有关文件。报送时不得包含涉密信息，报回后电话告知邮件密码。

三、各市 12317 管理员要设定固定工作邮箱，于 11 月 30 日 17:00 前将本市各县（市、区）管理员及工作人员姓名、职务、联系方式、工作邮箱报回省乡村振兴局综合处。同时，各市 12317 管理员负责劝退全省工作群中已调岗工作人员。新入群工作人员必须标明市县及姓名，原则上每市、县（市、区）在工作群的人数为 1 人，最多不超过 2 人。

联系人：田 鸣 联系电话：0351-7676550

联系邮箱：sxfp12317@126.com

山西省乡村振兴局综合处
2021 年 11 月 25 日